

峨边彝族自治县林业局

2023 年省级专项资金预算项目 (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) 绩效自评 报 告

一、项目概况

(一) 项目基本情况

《四川省财政厅 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专项资金（第二批）预算的通知》（川财资环〔2022〕68 号）文件下达我县 2022 年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 38.63 万元，用于我县 2.9712 万亩非国有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，补助标准为 13 元/亩。

该项目经过事前评估符合专项设立的基本规范和程序要求。项目设立与部门职责相符，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，符合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。

该项目设立符合省委、省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宏观政策规划，相关管理制度机制健全完善，年度绩效目标与中长期规划一致。

样本评价中，规划与现实需求匹配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

1、2022 年完成我县 2.9712 万亩非国有省级公益林管护任务。本年度责任落实率 100%，签订公益林管护合同 7 份。

2、森林火灾损失率为 0，本年度我县省级公益林无森林火灾的情况发生。

3、资金兑付率 100%，使用“一卡通”惠民惠农资金阳光审批系统和发放系统完成 38.63 万元的资金兑付。

（三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

1、确定自评目的：评估非国有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项目完成进度和资金兑付情况。

2、收集信息：收集该项目相关信息包括项目计划、项目进度、项目成果、项目问题等。

3、评估项目进度：根据项目计划和实际进度进行比较，评估项目是否按时完成。

4、评估项目质量：根据项目成果和项目要求进行比较，评估项目成果是否符合要求。

5、评估项目风险：根据项目进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评估，评估项目未来可能出现的风险。

6、制定改进计划：根据自评结果制定改进计划，确保项目能够顺利完成。

7、跟踪实施:跟踪改进计划的实施,确保改进措施能够有效提高项目质量。

8、总结评估:总结自评过程和结果,为今后的项目管理做出参考。

二、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

(一)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

根据川财资环〔2022〕68号文件要求完成项目资金申报工作。

(二)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

1. 资金计划。《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林业草原改革发展专项资金(第二批)预算的通知》(川财资环〔2022〕68号),主要用于非国有省级公益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38.63万元,该资金列入省直达资金管理,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

2. 资金到位。该项目资金于2022年7月全部到位。

3. 资金使用。该项目资金于2022年9月兑付完成。

(三)项目财务管理情况

项目实施财务管理制度健全,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,账务处理及时,会计核算规范。

三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(一)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

县林业局非国有省级公益林项目由局长为项目主要负责人,分管副局长及管护人员为本项目工作人员,负责协调处理项目方面的各项工作。在项目实施时,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制度执行,

严格审批程序，确定上报项目。

（二）项目管理情况

在实施项目时，加强资金监管，规范监管程序，护林工作有序开展，有效确保公益林管护任务顺利完成，保证了全县非国有省级公益林的安全。

（三）项目监管情况

在运转该项目工作经费时，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

截止 2022 年 9 月 30 日，该项目在上级有关部门的关心、帮助下，顺利推进，圆满完成目标任务，兑付率达 100%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情况

该项目资金的使用，取得了一定的生态效益，保证了我县 2.9712 万亩省级公益林生态安全；通过发放补贴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，为我县林农增加了 38.63 万元的收入；通过对省级公益林的保护，增强了林农护林防火的意识，可持续影响较好；群众对我局工作满意度较高，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。

五、评价结论及建议

（一）评价结论

该项目在局领导、部门工作人员的努力下，严格按制度执行，严格审批程序，准时完成项目，自评结果合格。

(二) 存在的问题

无。

(三) 相关建议

无。



附表：

省级主管部门项目资金分配涉及所有点位自评得分情况表

序号	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	自评得分（百分制）	备注
1	峨边彝族自治县林业局	优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.....			

备注：1、项目资金末端分配点位包括市（州）本级、县（市、区）、省级部门下属单位及一次性单位等。

2、自评得分（百分制）从高到低划分为优、良、中、差四个档次，各个档次数量占比分别为 20%、20%、55%、5%，且不同档次间得分分值应体现差异化，同档次得分分值相同的比例不超过该档次总数量的 10%。